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14016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11:00在北海市海角路145号公司办公大楼第9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提前三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董事黄葆源、马正国、黄志堂、吴启华、何典治,独立董事张忠国、孙泽华、邓远志出席了本次会议及表决。本次会议由黄葆源董事长召集和主持,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于2014年5月25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5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后,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周小溪、黄葆源、谢毅、陈斯禄、周盈新、劳裕恒等六人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今日公司公告。

表决情况:

1、周小溪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黄葆源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谢毅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陈斯禄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周盈新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劳裕恒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自2013年度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报酬金额为68万元;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报酬金额为29万元。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以上审计以外的其他服务费用另行支付,为公司提供相关审计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4年6月20日09:00在公司办公大楼第9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包括:

2014年4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201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2013年年度报告和摘要》、《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5月23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4年5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2014年度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今日公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30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小溪简历

一、基本情况

周小溪 男 1959年2月生 毕业于大连海运学院 学士 二级引航员

工作经历:

1976.04至1978.02 安徽省含山县铜闸公社茶林场知青

1982.02至1987.02 广州港港务局(原交通部黄埔港务管理局)引水科实习引水员、引水员,引航科引航员

1987.02至1991.10 广州港务局引航站船队副队长、引航科副科长

1991.10至1995.02 香港招商局船务企业有限公司行政部、发展部副经理

1995.02至1996.02 广州港务局船队队长兼引航公司经理助理

1996.02至1998.03 广州港务局总调度室副主任

1998.03至2000.12 广州港务局业务处副处长

2000.01至2004.02 广州港务局业务处处长

2004.02至2006.07 广州港务局副局长、临时党委委员

2006.07至2014.03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4.03至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兼职单位:无

二、周小溪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三、周小溪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周小溪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周小溪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周小溪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葆源简历

一、基本情况

黄葆源 男 1963年10月生 毕业于安徽农业大学 学士 经济师、国际商务师

工作经历:

1983.08至1992.12 安徽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历任厂长、副场长

1993.01至1999.05 中国土产畜产广西茶叶进出口公司历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1999.06至2003.06 广西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03.06至2006.1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3.07至2007.06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2007.06至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兼职单位:

2013.06至今 兼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03至今 兼任广西北部湾邮轮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0.09至今 兼任广西上市公司协会会长

2011.05至今 兼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客座教授

二、黄葆源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三、黄葆源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黄葆源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黄葆源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黄葆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谢毅简历

一、基本情况

谢毅 男 1964年1月生 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 在职研究生 中级经济师

工作经历:

1985.07至1998.10 防城港务局历任总调度室调度员、企管办科员,货运科副科长、商务处处长、局长助理

1998.11至2004.06 防城港务局副局长(其间,2000年–2005年第九届全国青联委员)

2004.07至2007.02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7.03至2008.06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代总经理

2008.07至2012.10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2.10至2013.08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3.08至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兼职单位:

广西泛华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广西北部湾华诚商品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华盟海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泛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广西泛亚钢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谢毅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三、谢毅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谢毅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谢毅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谢毅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斯禄简历

一、基本情况

陈斯禄 男 1965年11月生 毕业于兰州交通大学 在职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

1989.07至1990.12 广州港务局员村港务公司技术员

1991.01至1992.10 广州港务局黄埔港务公司技术员

1992.11至1999.12 广州新沙港务公司机械队技术组长

1999.12至2006.03 广州新沙港务公司机械作业部副经理、经理

2006.04至2011.12 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2.07至2014.05 广州海港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广州港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广州太古仓码头游艇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05至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兼职单位:无

二、陈斯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陈斯禄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陈斯禄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陈斯禄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陈斯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盈新简历

一、基本情况

周盈新 男 1962年10月生 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 在职研究生 经济师

工作经历:

1985.07至1998.11 防城港务局历任总调度室调度员、计划员、副主任、主任

1998.11至2004.06 防城港务局副局长

2004.07至2010.11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1.10至2013.08 北海铁山港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08至今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兼职单位:

防城港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代表人

广西北部湾外轮理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防城港云约江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防城港盛海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广西泛洋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防城港兴港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周盈新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三、周盈新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周盈新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周盈新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周盈新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劳裕恒简历

一、基本情况

劳裕恒 男 1960年9月生 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研究生 高级政工师

工作经历:

1983.07至1993.11 凌云县委历任党校教师、宣传部干事、乡党委委员、副书记、书记

1993.11至1994.09 凌云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

1994.09至2008.07 防城港务局、防城港务集团历任组干处干事,作业区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集团总经理助理

2008.07至2009.08 钦州市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09.08至今 钦州市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其间:2011.01—— 挂职担任钦州市政府副秘书长)

兼职单位:

钦州北部湾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广西港青油脂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劳裕恒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劳裕恒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劳裕恒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劳裕恒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劳裕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14017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以现场结合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3人,已通知到监事3人,监事于肆、向红、梁勇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肆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于2014年5月25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现监事会提名吴海波、向红等二人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监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

表决情况:

1、吴海波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向红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5月30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海波简历

一、基本情况

吴海波 男 1959年11月生 毕业于广西大学 在职研究生

工作经历:

1972.08至1978.09 广西浦北县北通公社博学大队插队务农

1982.08至1986.08 广西商业学校任教,任班主任和校团委书记

1986.09至1990.04 团广西区委青工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

1990.05至1993.04 团广西区委青工部副部长

1993.05至1993.07 团广西区委青农部副部长

1993.07至1996.04 团广西区委青农部部长

1996.05至1999.09 团广西区委青工部部长,兼任团区委常委,区青年企业家协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1999.10至2004.03 防城港市政府副秘书长

2004.04至2004.10 防城港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2004.11至2005.06 广西自治区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

2005.07至2009.04 广西自治区国资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2009.04至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兼职单位:无

二、吴海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三、吴海波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吴海波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吴海波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吴海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向红简历

一、基本情况

向红 女 1975年11月生 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 博士 副研究员

工作经历:

1996.07至1998.03 建设银行南宁高新支行信贷部信贷员

1998.03至2001.04 建设银行南宁高新支行西乡塘分理处主任

2001.04至2001.09 建设银行南宁高新支行营业部主任,期间1998年4月起建设银行南宁高新支行团委书记、第一党支部组织委员

2004.07至2008.05 交通部水运科学研究院,期间从2005年4月起交通部水运科学研究院交通航运法律研究中心党支部组织委员

2008.05至2010.11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主管

2010.12至 2011.10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总经理助理

2011.10至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副总经理,广西泛华能源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兼职单位:无

二、向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向红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向红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向红与其它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向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14018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4年5月30日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于2014年6月20日(星期五)09:00召开。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3日。于2014年6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海市海角路145号公司办公大楼第9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3)《关于201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4)《2013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5)《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7)《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9)《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10)《关于2014年度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另,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13年度述职报告。

2.以上所有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部湾港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 登记方式:亲自出席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年6月13日16:00起至6月20日会议召开时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止。

3. 登记地点:广西北海市海角路145号北部湾港公司证券部(11楼1113室)及会议现场。

(二)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亲自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代表办理登记时须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亲自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办理登记时须提供:股东本人的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同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务必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交会务人员和见证律师对股东资格进行验证。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779 3922206 ;0779 3922254

传真: 0779–3903481

联系人:何典治、梁勇

邮编:536000

2. 会议费用: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相关董事会决议

附件:

1、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2、授权委托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30日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及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权限为(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 )一、股东代理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二、如实根据本人/本单位如下表决意见进行表决:

| 序号 | 议 案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一、 |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二、 |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 | |
| 三、 | 《关于201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 | |
| 四、 | 《2013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 | | |
| 五、 |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六、 | 《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七、 |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八、 |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九、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1、 | 周小溪 | | | |
| 2、 | 黄葆源 | | | |
| 3、 | 谢毅 | | | |
| 4、 | 陈斯禄 | | | |
| 5、 | 周盈新 | | | |
| 6、 | 劳裕恒 | | | |
| 十、 | 《关于2014年度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十一、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 1、 | 吴海波 | | | |
| 2、 | 向红 | | | |

说明:

1、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就某表决事项下未予填写、重复填写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的表决票,视为就该表决事项予以"弃权"。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3、授权委托书的每页需有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签名或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本人实际持股为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4-021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5月23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何卫平因公出差,其余4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转让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理顺公司对外投资层级,缩减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规模,确保子公司集中精力专注光伏主营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分别转让所持有的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中心")16.664%及5.554%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经评估备案确认后的工程中心净资产评估值乘以对应的股权比例,分别为1,855.30万元和618.3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可获投资收益率各约为39.30%。同时,本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交易事项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转让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公告》(2014–022)。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4-022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转让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以不低于经评估备案确认后的净资产评估值乘以对应的股权比例,转让所持有的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16.664%及5.554%的股权

●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予以公告

●无关联人补偿承诺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太阳能公司",公司持有其78.21%的股权)和全资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神舟新能源")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分别转让所持有的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中心")16.664%及5.554%的股权。

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6月30日,净资产账面值为9,191.65万元,评估值为11,133.58万元(已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备案),挂牌价格不低于工程中心净资产评估值乘以对应的股权比例。上海太阳能公司所持工程中心股权转让挂牌价不低于1,855.30元,上海神舟新能源所持工程中心股权转让挂牌价不低于618.36万元。

2、上述事项,本公司作为工程中心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鉴于工程中心另一股东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放弃工程中心股权优先受让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朱凯

宗旨和业务范围:研究空间电源技术、促进航天科技发展、空间电源研制、特殊用途电源设计、电源控制设备研制、相关专业培训等。

开办资金:人民币5985万元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2965号

因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系涉密企业,故无法披露其主要财务指标。自2014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2014年5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转让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三)本次股权转让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因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交易,故暂无法确定交易对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类别:出售资产(股权)

标的名称: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22.218%的股权

标的公司情况:

名 称: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住 所:上海市闵行区紫月路880号

法定代表人:朱凯

注册资本:8101.62万元

成立时间:2006年10月1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太阳能新能源、可再生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承包、技术培训、技术中介、技术入股,实业投资、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软件的开发及服务、工程设计,太阳能系统工程产品设计、销售、安装,光伏检测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工程中心股东持股比例情况表:

| 股东名称 | 注册资本(万元) | 本次转让前股权比例(%) |
|---|---|---|
| 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 | 3,783 | 46.694 |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1,768.62 | 21.830 |
|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 1,350 | 16.664 |
|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450 | 5.554 |
| 交大太阳能和制冷工程研究中心 | 450 | 5.554 |
| 上海科技投资公司 | 300 | 3.704 |
| 合计 | 8,101.62 | 100.00 |

2、权属状况

工程中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财务状况(经审计)

单位:万元

| 指标 | 2012年12月31日 | 2013年6月30日 |
|---|---|---|
| 资产总额 | 14,319.64 | 14,404.13 |
| 负债总额 | 5,802.37 | 5,212.49 |
| 净资产 | 8,517.27 | 9,191.65 |

| 指标 | 2012年度 | 2013年1–6月 |
|---|---|---|
| 营业收入 | 1,500.43 | 2,712.75 |
| 净利润 | 138.38 | 224.38 |

4、除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工程中心其他股东已承诺放弃优先受让权。

5、最近12个月增资情况

2013年6月,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工程中心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500万元,其中395.62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其余进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工程中心注册资本由7,706.00万元增加至8,101.62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见本公告工程中心股东持股比例情况表。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工程中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3〕第0483号),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6月30日,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由于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面影响较大,未来预测收益的稳定性将受一定影响,故评估人员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值额 | 增值率% |
|---|---|---|---|---|
| 流动资产 | 3,292.02 | 3,308.28 | 16.26 | 0.49 |
| 非流动资产 | 11,112.11 | 13,036.64 | 1,924.53 | 17.32 |
| 固定资产净额 | 6,849.33 | 6,886.47 | 37.14 | 0.54 |
| 在建工程净额 | 2,708.14 | 2,704.84 | –3.30 | –0.12 |
| 无形资产净额 | 1,554.64 | 3,445.33 | 1,890.69 | 121.62 |
| 资产总计 | 14,404.13 | 16,344.92 | 1,940.79 | 13.47 |
| 流动负债 | 3,854.30 | 3,853.16 | –1.14 | –0.03 |
| 非流动负债 | 1,358.18 | 1,358.18 | | |
| 负债总计 | 5,212.48 | 5,211.34 | –1.14 | –0.02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 9,191.65 | 11,133.58 | 1,941.93 | 21.13 |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率121.62 %,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系近几年工程中心所在区域工业土地成交价格上涨而引起评估增值。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选取了与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状况相关的评估方法,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资产评估价值公允。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四、因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交易,故暂无法确定交易对方并签订交易合同。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上海太阳能公司和上海神舟新能源转让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其主营业务发展。

五、股权转让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主要为了理顺公司对外投资层级,缩减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规模,确保子公司集中精力专注光伏主营业务发展。本次股权转让上海太阳能公司和上海神舟新能源可获投资收益率各约为39.30%。

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六、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三)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放弃对工程中心股权的优先受让权,有利于集中精力专注光伏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审批、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告附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意见

4、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5、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3】第0483号)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4-023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4名,监事何卫平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监事在以通讯方式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后,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监事会认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子公司转让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所履行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4-030

#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0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申请国家储备肉贷款》的议案。

由于公司参加国家储备肉项目,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申请4004万元国家储备肉贷款,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资产收益权融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1.7亿元借款》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及时、稳定地发展,及时把握投资机会。公司拟以资产收益权融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1.7亿元借款,期限一年,利率按6%/年计算。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鹏程食品分公司的存货(猪肉)以及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牛栏山酒厂的存货(成品酒及原浆酒),扣除已放款的编号为建京资【2013】071号《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项下已转让的21140万元资产,剩余不少于18020万元的全部存货资产收益权转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此部分存货资产所有权仍归本公司所有。在公司使用上述借款期间内,如果公司相关存货资产少于18020万元,公司应要求存货购买人将款项直接支付到建行顺义支行指定账户,此部分款项仍归公司所有。期限届满时,公司偿还借款和利息,并收回上述资产收益权。

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及时、稳定地发展,及时把握投资机会。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6亿元,期限一年。

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泽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国家储备肉贷款、借款及综合授信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的议案。

由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国家储备肉贷款、借款及综合授信,因此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泽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贷款和授信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14-023

#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饶燃气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情况概述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14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燃气")增资,其中:3,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14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上饶燃气的注册资本由4,800万元增加至7,800万元,本公司仍持有其100